



白沙公安局开展校园安全专项检查 确保校园安全无死角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宋飞杰 通讯员盘宝盛)3月2日,白沙黎族自治县公安局组织各派出所到校园开展“开学第一课”法治宣讲和校园安全专项检查,为新学期保驾护航,让师生安心、家长放心。

“遇到陌生人给的零食不要接,被同学欺负了要第一时间告诉老师和警察叔叔!”在金波实验学校的法治课堂上,金波

派出所民警、辅警化身“法治老师”,结合未成年人安全案例,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向孩子们讲解防学生欺凌、电信诈骗等知识,通过情景模拟、互动问答等形式,调动孩子们的参与热情。针对不同年龄段学生的认知特点,民警、辅警调整宣讲内容:面向低年级学生,重点讲解交通安全、防溺水知识,教孩子们识别危险信号;面向高年级学生,聚焦学生欺凌、网络沉迷等

问题,结合治安管理处罚法相关规定,破除“我还小,法律拿我没办法”的错误认知,划清行为红线。

在打安镇,打安派出所民警、辅警联合刑侦大队民警、辅警将课堂“搬”进禁毒教育展厅,结合“毒品对个人的危害”“毒品对家庭的危害”等主题展板,用直观的图文案例讲解毒品的种类、危害及防范知识。

除了形式多样的法治宣讲,白沙公安

局还组织警力对各学校开展校园安全专项检查,重点检查学校的安防设施、消防器材、食堂卫生、宿舍管理等情况,对发现的安全隐患及时提出整改意见,督促学校限期落实整改,确保校园安全无死角。同时,民警、辅警还加强校园周边的巡逻防控,在上下学高峰期增派警力,维护校园周边的交通秩序,疏导过往车辆和行人,确保学生出行安全。

三亚消防送漫画书进校园 创新形式 普及消防知识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刘武军 通讯员莫文彬 付东 王辉 陈灵玥)3月3日上午,三亚市教育局、市消防救援支队在巴蜀中学三亚市迎宾小学联合举办2026年寒假开学消防安全“第一课”暨漫画书籍赠书仪式。

授书仪式上,三亚市教育局、消防救援支队领导共同向学校代表授赠消防安全漫画书,并表示该漫画书将纳入全市小学课堂供学生阅读与学习。

据悉,消防安全漫画书《藏在身边的“火”伴》由三亚市教育局与市消防救援支队联合出品,专为小学生量身定制,通过创新的形式推进消防宣传进校园。漫画以消防队长“蓝宝”、小学生“乐乐”“火焰精灵”和“隐患精灵”四大角色为主线,将校园和家庭日常消防安全知识、隐患排查技巧、逃生演练等内容融入故事情节,章节末尾设置互动问答,帮助学生在阅读中轻松掌握消防知识,增强自救自护能力。该系列漫画将在全市各区小学进行巡展。

儋州检察院“儋检护小依”宣讲团讲“开学法治第一课” 干货满满 生动实用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许光伟 马宏新 通讯员李同同)3月1日,儋州市人民检察院“儋检护小依”宣讲团成员分别走进儋州市第一中学、那大第三小学、西联中心小学等学校开展春季学期开学法治安全教育专题讲座,为师生带来一堂堂干货满满、生动实用的“开学法治第一课”。

活动中,宣讲团成员结合学生身心特点和校园实际,通过法条解读、案例释法、情景问答等方式,运用贴近生活的案例,以通俗易懂的语言,重点向学生们普及预防校园欺凌、预防电信网络诈骗、网络安全、远离毒品及预防违法犯罪等与学习生活密切相关的法律知识和行为规范。

课后,学生们纷纷表示受益匪浅,深刻认识到不良诱惑的危害以及违法犯罪的严重后果,做到敬畏法律底线、崇尚道德修养、学会依法维权。

临高法院法治副校长 开讲新学期第一课 引导学生尊法守法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王小亮 李波)3月2日,临高县人民法院庭庭负责人、临高县博文学校法治副校长李巧娜走进校园,为学生们带来一堂生动实用的新学期第一课。

李巧娜结合法律规定与校园实际,清晰界定校园欺凌的多种表现形式:不仅包括肢体推搡、殴打,还涵盖言语辱骂、嘲讽、起侮辱性绰号,刻意排斥、孤立、散布谣言,以及网络恶意攻击、传播隐私等行为,引导学生准确识别、提高警惕。

面对校园欺凌,李巧娜向学生们给出清晰指引:遭遇欺凌不必害怕,要第一时间避开危险,坚决向欺凌行为说“不”,及时向父母、老师或法治副校长求助;注意留存聊天记录、截图等相关证据,勇于拿起法律武器保护自身合法权益。她同时呼吁学生们在确保自身安全的前提下,主动为受困同学提供支持、及时报告老师;要学会换位思考、理性处理矛盾,主动认错改正,做尊法守法、友善互助的新时代青少年。

海口美兰法院法治副校长进校园宣讲 讲法规法条 送“法治锦囊”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何海东 通讯员李鑫)3月2日,海口市美兰区人民法院担任各中小学法治副校长的干警走进校园,为各校师生讲好“开学第一课”,切实提升青少年法治意识。

当天上午,美兰区法院党组书记、院长王伟良走进海口市英才滨江小学,作为该校新任的法治副校长参加开学典礼并为全校师生讲授了一堂生动的法治公开课。他以“拒绝校园霸凌,守护平安校

园”为主题,用通俗易懂的语言为学生们讲解预防校园霸凌的相关法律知识,希望学生们从我做起,不做欺凌者;勇敢面对,不做受害者;伸出援手,不做旁观者;学法懂法,守住行为底线。

美兰区法院审判管理办公室负责人、海口市第三十一小学法治副校长赵庆春走进海口市第三十一小学,在该校的开学典礼上进行法治宣讲。他围绕新修订的治安管理处罚法,普及涉及未成年人

行为规范、责任要求的法规法条,并结合身边案例告诫学生们年龄小不是任性的理由,也不是违反治安管理的借口,要从小学会保护自己,增强安全防范意识。

美兰区法院庭庭法官杜婷婷作为法治副校长走进海口江东枫叶国际学校参加了开学典礼并进行发言。杜婷婷送给全校学生三个关于安全的“法治锦囊”:守规则,出行才安全;懂分寸,校园才和谐;辨是非,网络才清朗。



铁警进校话安全

新学期伊始,海口铁路公安处海口东站派出所组织警力走进沿线中小学校,为学生们带来一堂生动实用的“开学第一课”。

民警详细讲解在铁路沿线放

铁、扔石头、放置障碍物,以及擅自进入铁路轨道区域等危险行为可能引发的严重后果,通过真实案例让学生直观感受危险行为的危害性。同时鼓励学生们积极向家人

和身边人传递学到的安全法规知识,共同构建平安和谐的校园环境。

(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 麦文耀 通讯员 张新新)

整合警力 提早部署

澄迈公安开启全方位“护学模式”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王季)3月2日,澄迈县各中小学迎来春季开学第一天。澄迈县公安局提早部署、精准发力,整合警力资源,开启全方位“护学模式”,保障全县师生平安返校。

当天清晨7时,澄迈县各中小学门口人流车流量大。澄迈公安采取“定人、定岗、定责”勤务机制,在全县各中小学、幼儿园周边设置护学点,交警、特警、派出所民警共同守护学生入校“最后一百米”。针对上下学时段车流集中、人流量大的特点,警方动态调整勤务时间,做到

“学生未到校先到,学生离校警未离”,确保重点时段、重点路段始终可见警灯闪烁。

开学首日,澄迈公安组织民警走进课堂,以“开学第一课”形式开展法治安全教育,以“开学第一课”形式开展法治安全教育,以“开学第一课”形式开展法治安全教育,以“开学第一课”形式开展法治安全教育。

中牢记“一盔一带”的重要性。

开学前一周,澄迈公安组织警力到辖区各学校开展“拉网式”安全隐患排查。民警、辅警逐项检查校园安保力量配备、视频监控运行、消防设施维护等情况,现场测试“一键报警”装置响应速度,指导学校完善内部安全管理制度。针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民警、辅警当场提出整改意见,并建立隐患台账跟踪督办,确保开学前全部整改到位。同时,警方对校园周边商铺、出租屋等重点场所进行清查整治,净化校园周边治安环境。

白沙检察院送新学期“法治大礼包” 将法律知识传递给每一位学生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宋飞杰)3月2日,白沙黎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组织检察干警走进卫星学校,开展“开学第一课”法治宣传活动,为学生们送上新学期的“法治大礼包”,将法律知识与安全防护意识传递给每一位学生。

活动现场,检察干警结合小学生的

年龄特点与认知规律,围绕防溺水、预防性侵害、预防校园欺凌三大主题展开讲解。他们用通俗易懂的语言还原真实案例,剖析私自下水的潜在风险、不法侵害的识别方法、校园欺凌的常见形式,以及遭遇相关问题时的正确应对方式,将抽象的法律条文转化为贴近校园生活的安全指南,引导学生

们树立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意识。

互动环节中,检察干警通过情景假设、提问解答等形式,充分调动学生们的参与热情。学生们积极举手、踊跃发言,在轻松的氛围中汲取法律知识。活动最后,检察干警还发放了普法宣传手册,方便学生们课后随时翻阅学习。

儋州兰洋司法所进校园开展法治宣讲 法治课内容丰富通俗易懂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许光伟 马宏新)3月2日,儋州市司法局兰洋司法所走进兰洋镇中心学校,为全体学生带来一堂内容丰富、通俗易懂的法治宣讲课。

课堂上,法治副校长结合贴近校园生活的真实典型案例,解读了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等与未成年人息息相关的法律法规,阐释了家庭保护、学校保护、社会保护、

网络保护、政府保护、司法保护的重要意义,让学生们深刻认识到法律既是行为准则,更是守护自身健康成长的坚实屏障。

法治副校长还围绕未成年人校园安全、权益保护等重点内容,进一步讲解如何辨别侵害行为、防范校园风险、应对突发情况等实用知识,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法治观念,自觉尊法守法用法。

澄迈法院进校园开讲春季“开学法治第一课” 讲解校园欺凌应对方式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王季)3月2日,澄迈县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曹文受邀参加海南中学澄迈附属小学2026年春季学期开学典礼,并以法治副校长的身份,为全校师生讲授了一堂“开学法治第一课”。

课堂上,曹文用通俗易懂的语言阐释了法律对每位公民的温暖守护,打破了学生们对法律条文“冰冷生硬”的刻板印象。他围绕“知法、懂法、守法”三个核心关键词,系统阐释

法治与未成年人成长的紧密关联,引导学生们以知法明辨是非、懂法守护自身与他人合法权益,以守法筑牢成长底线。同时结合校园生活实际,重点讲解校园欺凌的危害与应对方式,叮嘱学生们遇到侵害及时向老师、家长求助,学会用法律武器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曹文表示,将切实履行法治副校长职责,常态化开展送法进校园、咨询答疑等活动,守护学生们健康成长。

洋浦法院干警进校园讲“开学第一课” 安全小故事入脑入心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许光伟 马宏新 通讯员陈博川)3月2日,洋浦法院立案庭法官助理王炜走进洋浦第三小学,给该校学生带来一堂鲜活生动的“开学第一课”。

课堂上,王炜根据学生的年龄结构、心理特征及实际需求,结合洋浦辖区近年来发生的真实案例,将校园和生活中常见的风险知识化作孩子们听得懂、记得住、用得上的成长指

南,用生动的表述,让法治理念与安全知识入脑入心。

王炜还重点围绕校园欺凌、交通安全等内容展开宣讲,告诫学生们“勿以恶小而为之”,引导他们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自觉抵制各种不良诱惑,在遭受侵害时勇敢拿起法律武器维护自身权益。

据悉,洋浦法院将以“开学第一课”为起点,常态化开展法治副校长进校园活动,不断创新普法形式,丰富普法载体,守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屯昌法院干警开展法治宣讲教育 引导学生敬畏法律明辨是非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蒙取宇 通讯员黄略展)3月2日,屯昌县人民法院法治副校长走进中小学校园,开展春季学期的法治宣讲教育,为学生们讲好“开学第一课”。

当日,屯昌法院党组书记、院长王再燕以法治副校长身份参加屯昌县红旗中学开学典礼,并为全校师生讲授专题法治教育课。授课中,王再燕紧扣未成年人保护核心,从形成“护苗”社会合力、形成“护苗”校园合力、形成“护苗”学校与家长合力三个方面进行了交流,以法院坚决打击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和针对未成年人实施犯罪为案例,讲解“护苗”“助苗”担

当,筑牢保护未成年人屏障。

在县城向阳中心小学(三区),屯昌法院刑庭法官助理、法治副校长莫小娜走进校园,在开学典礼上为师生讲授春季开学法治第一课。结合小学生身心特点讲解法律知识,重点解

读未成年人保护法等法律法规,剖析校园欺凌、打架斗殴等不良行为的法律后果,引导学生敬畏法律、明辨是非,学会运用法律武器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结合春季安全风险特点,围绕防溺水、用电安全、交通安全三大重点开展安全教育,详细讲解防溺水“六不准”、用电规范、交通出行规则及人际交往安全常识。

乐东公安交警到学校周边开展交通疏导 保障师生出行安全



乐东交警和志愿者引导学生安全过马路。(乐东交管大队供图)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陈大东)3月2日,乐东黎族自治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以“护学岗”为阵地,到乐东实验小学、民族中学、首都师范大学附属乐东第一小学、乐东中学、思源小学等多所学校,向师生和家长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切实保障师生出行安全。

开学第一天,针对校园周边交通流量激增和接送学生车辆集中的实际

情况,乐东交警提前到岗,在学校入口及周边路段开展交通疏导,引导车辆有序通行。同时,交警宣传员通过发放交通安全宣传资料,面对面讲解出行安全知识等方式,提醒摩托车、电动自行车驾乘人员规范佩戴安全头盔,驾乘汽车全程全员系好安全带,步行学生及家长过马路时严格遵守交通规则,严禁翻越护栏,引导大家自觉遵守交通规则,增强自我保护意识。